

**常州 500kV 政武/5273 政南 5274 线 8#-9#、  
13#-14#跨青洋路高架段迁改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1 年 9 月

# 目 录

<b>1 概述 .....</b>	<b>1</b>
<b>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b>	<b>2</b>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b>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b>	<b>4</b>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10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b>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b>	<b>11</b>
<b>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b>	<b>11</b>
<b>6 其他 .....</b>	<b>11</b>
<b>7 诚信承诺 .....</b>	<b>12</b>

# 1 概述

为保障南沿江城际铁路建设，加快推进铁路配套设施建设和周边环境整治，确保铁路运营畅通，满足对道路跨越的技术要求，提高对道路的安全性，常州市武进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我单位）拟建设常州 500kV 政武 5273/政南 5274 线 8#~9#、13#~14#跨青洋路高架段迁改工程。

2021 年 4 月 6 日，我单位委托江苏通凯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价单位）承担常州 500kV 政武 5273/政南 5274 线 8#~9#、13#~14#跨青洋路高架段迁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文件规定，我单位采取网络公示、报纸公示、现场张贴公告等方式开展公众参与。

2021 年 4 月 9 日，我单位在江苏环保公众网上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以及我单位和评价单位的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和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2021 年 5 月 10 日，我单位在江苏环保公众网上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主要内容包括项目概况、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和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在网络公示期间，我单位通过报纸公示、现场张贴公告的形式对本项目进行了同步公示。

环评信息公示期间，我单位与评价单位均没有收到有关团体和群众的质疑和与本项目环境保护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常州市武进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于2021年4月9日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时间为自2021年4月9日起的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以及我单位和评价单位的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和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就此在网上征询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信息”。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委托日期为2021年4月6日，2021年4月9日在江苏环保公众网上进行了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符合办法要求。

江苏环保公众网，是由江苏省环保宣教中心全力打造的面向公众的环保网站，传播环保理念和环保知识，推动公众参与环境保护。因此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公示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采用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江苏环保公众网，公示网址 [http://www.jshbgz.cn/hpgs/202104/t20210409\\_453474.html](http://www.jshbgz.cn/hpgs/202104/t20210409_453474.html)。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网络公示时间：2021年4月9日起，不少于10个工作日。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网络截图详见图2-1。

#### 2.2.2 其他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未采取其他公开方式。

###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图 2-1 本项目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截图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021年5月10日，常州500kV政武5273/政南5274线8#~9#、13#~14#跨青洋路高架段迁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编制完成后，本单位在江苏环保公众网上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进行了网络公示。本次公示的主要内容包括项目概况、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和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在网络公示期间，本单位通过报纸公示、现场张贴公告的形式对本项目进行了同步公示。公示有效期为自2021年5月10日公示公告发布日期起10个工作日。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本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公示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采用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江苏环保公众网，征求意见稿公示网址：[http://www.jshbgz.cn/hpgs/202105/t20210511\\_454723.html](http://www.jshbgz.cn/hpgs/202105/t20210511_454723.html)。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时间：2021年5月10日公示公告发布日期起10个工作日。

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络截图详见图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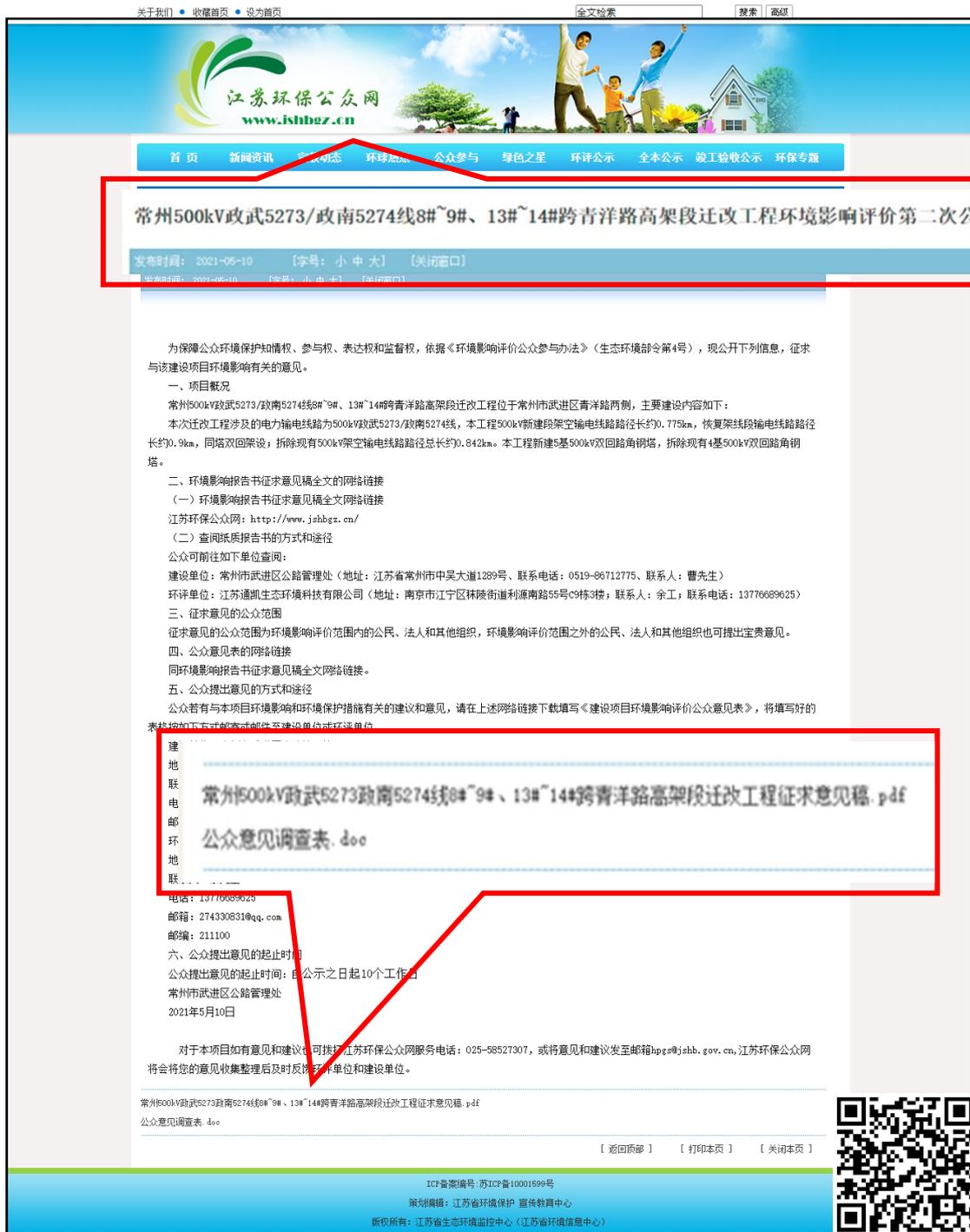


图 3-1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 3.2.2 报纸公示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中“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的要求，我单位分别于2021年5月14日和2021年5月18日在《江南时报》上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

《江南时报》是隶属新华报业传媒集团，为江苏省级报刊，在苏州，无锡，常州均为发行量最大报纸。

为提高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广泛性、便利性、真实性，我单位选取《江南时报》进行环评信息公示，报纸媒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我单位在《江南时报》的两次报纸公示具体情况见图3-2~图3-3。

### 3.2.3 张贴公告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中“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的要求，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我单位在本项目所在地区的南夏墅街道和礼嘉镇党群服务中心的公告栏处张贴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公告，张贴区域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张贴时间：2021年5月18日

张贴地点：常州市武进区南夏墅街道和礼嘉镇党群服务中心公告栏处。

本项目涉及地区代表性张贴公告照片见图3-4。

### 3.2.4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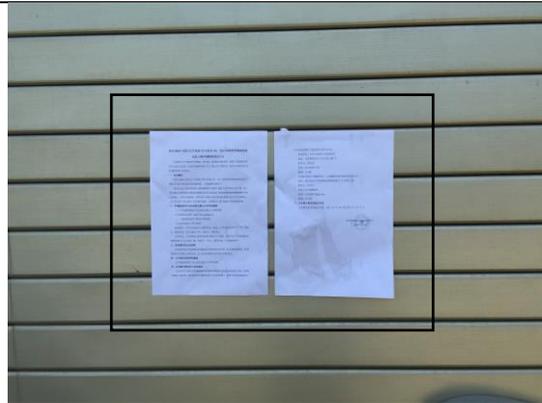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未采取其他公开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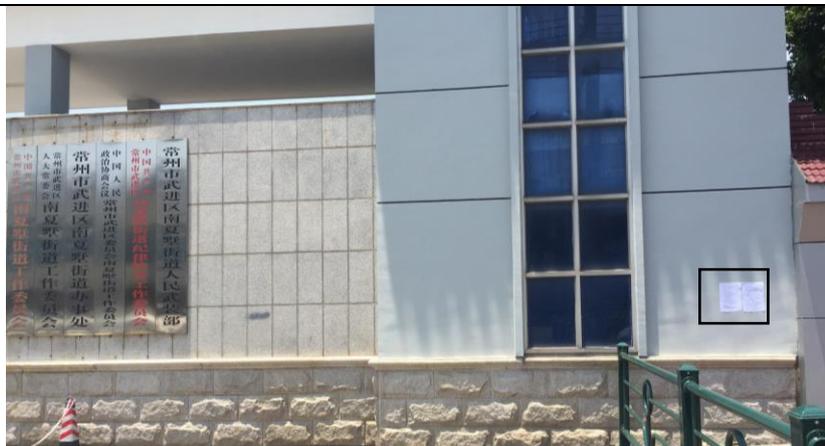


张贴公告远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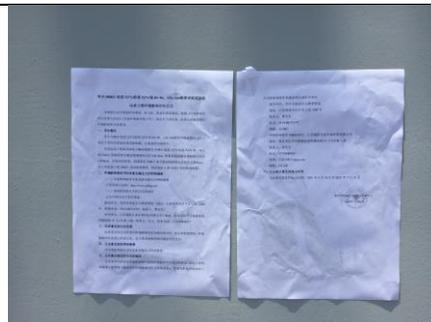


张贴公告近景

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党群服务中心



张贴公告远景



张贴公告近景

常州市武进区南夏墅街道

图 3-4 本项目所在地区张贴公告照片

### 3.3 查阅情况

我单位在公司所在地（常州市中吴大道 1289 号）、评价单位所在地（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利源南路 55 号 C9 栋 3 楼）分别提供纸质的《常州 500kV 政武 5273/政南 5274 线 8#~9#、13#~14#跨青洋路高架段迁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供公众查阅。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前往上述两处场所查阅《常州 500kV 政武 5273/政南 5274 线 8#~9#、13#~14#跨青洋路高架段迁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有关与本项目环境保护的建议和意见。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环境影响预测结论、环境保护措施及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专业技术方法、导则、理论等方面的质疑性意见，因此，不需要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 6 其他

我单位按照档案管理规定对公示载体（网站截图、报纸、张贴照片）等公众参与过程资料进行归档管理，存档备查。

##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常州 500kV 政武 5273/政南 5274 线 8#~9#、13#~14#跨青洋路高架段迁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发布后，至意见反馈截止日期，未收到与本项目环境保护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常州 500kV 政武 5273/政南 5274 线 8#~9#、13#~14#跨青洋路高架段迁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常州市武进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常州市武进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承诺时间：2021 年 9 月 24 日